

奋斗百年路 启航新征程
学党史 悟思想 办实事 开新局

书写检察工作的美好

——记全国巾帼文明岗、怀来县人民检察院政治部

□ 河北法制报记者 张志青

4月下旬,怀来县人民检察院收到一份喜报,该院政治部获得全国巾帼文明岗荣誉称号。这是该部门自2019年荣获河北省巾帼文明岗称号后的又一荣誉。

怀来县人民检察院政治部共有4人,其中女检察官3人,主管领导及部门负责人均为女性。政治部主要负责全院的政工综合、宣传、培训、党建等工作,正是这样一支以娘子军为主力的队伍,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把创建“巾帼文明岗”活动作为一面旗帜,顽强拼搏,在平凡的岗位上记录、书写着检察工作的美好。

传播怀来检察好声音

宣传工作是政治部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怀来县检察院政治部的干警们更是勇于担当、精心谋划,广泛挖掘宣传素材,第一时间把院里的典型和检察工作亮点宣传出去,传播怀来检察好声音。据统计,2020年以来,他们撰写的稿件被国家级各类媒体转载40篇,被省级媒体转

载45篇。

“在疫情防控那段时间,我们部里的每个人除了按时去小区值守外,还要想着策划宣传报道,那段时间回忆起来虽然很辛苦但内心是充实的,看着一篇篇我们院抗疫工作的报道,特别鼓舞人心。”院党组成员、政治部主任王秀洁说,特别是有了新媒体后,她们更忙了。

“不能利用公众急切购买口罩等防护用品的心理,编造虚假信息,骗取钱财,否则会受到法律的追究……”她们利用新媒体,创新形式,通过微信公众号制作抗疫法治宣传专栏《女检察官对你说》,将检察工作职能与妇联职责融入抗疫工作。

在怀来县检察院,有个工作站不得不提——留守妇女儿童法律援助女检察官工作站,分别设在存瑞镇和官厅镇,是怀来县检察院投身社会管理创新,强化对留守妇女、儿童合法权益的保护而专门成立的志愿维权服务机构。“工作站定期组织专题讲座、开展结对活动,深入了解留守妇女儿童的生活、学习等情况,引导她们运用法律武器保障自己的合法权益,特别是防止留守儿

童走上违法犯罪的歧途,同时还创建留守妇女、儿童维权微信群,希望通过我们的力量帮助留守妇女儿童。”工作站负责人、院政治部副主任、妇委会主任张萍介绍。

由于工作成绩突出,张萍曾被评为河北省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先进个人,今年4月荣获张家口市五一劳动奖章。

抗疫一线勇担当

“这是我的请战书,我是党员要冲锋在前。”2020年疫情防控工作伊始,有着13年党龄的政治部副主任张萍郑重地向组织递交了请战书。随后,按照县委统一部署及院党组安排,张萍作为疫情防控工作队长,带领9名干警,到所负责的小区开展疫情防控工作,患有腰间盘突出的她还主动请缨,要求同时再编入执勤队伍中。她说:“一线防控人员力量不足,我必须同大家共同坚守岗位,每天必须做到宣传到位、防控到位、排查到位,为社区平安尽一分力量。”她是这样说的,也是这样做的。

上至部门主任,下至普通干警,政治部每个人都全身心投入抗疫一

线。干警孙琦克服孩子小的困难,在完成部里正常工作的同时,积极参加疫情防控,常常忙到深夜。2021年,孙琦获得“优秀巾帼志愿者”称号。

平凡琐碎中实干敬业

组织干警集中学习,开展知识竞赛、抓党建等,政治部的工作琐碎而繁杂。女干警们扎实推进全院各项主题教育实践活动,广泛制定方案,丰富学习形式。

“2020年以来,我们为干警购买学习读本600余册,选派干警参加各级各类培训51人次,组织干警参加最高检和省院各类培训、讲座72期1476人次;经常举办业务知识竞赛、案例评析座谈,对年轻干警进行传帮带,挖掘干警的潜力;经常组织文化体育活动等。”王秀洁总结道,今后,政治部将继续围绕检察工作主题,进一步推进检察文化建设和学习型检察院创建工作,着力加强检察队伍建设,不断提升全体干警职业道德素养和工作能力,为检察院各项检察工作创新发展提供有力的思想和组织保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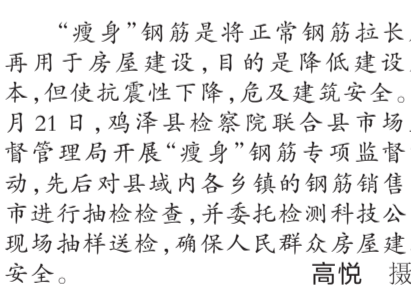
规范农资市场经营秩序

遵化检方与农业农村局联合执法检查

河北法制报讯(李长生 吕淑铭)5月27日,遵化市检察院联合市农业农村局开展农资市场联合执法检查,进一步规范辖区农资市场经营秩序,确保农业生产和农产品质量安全。

活动中,遵化市检察院检察干警与市农业农村局的工作人员,走访检查了辖区乡镇10多家种子、农药经营商户,对各农资经营户的经营资格、进货渠道、进销台账等情况进行了详细检查。走访发现,部分农资经营商户未在经营场所张贴农药经营许可证、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装置设置不规范、无回收台账等问题。针对发现的问题,检察官当场提出了整改意见,要求限期整改到位。同时,建议市农业农村局进一步加强监督检查,用实际行动回应人民群众对农产品安全的期盼,切实保障农业生产安全。

遵化市检察院相关负责人表示,该院将与市农业农村局、乡镇政府等单位不定期开展联合执法检查,形成监督合力,切实保护广大农民群众切身利益,保障农资市场良好运行。



“瘦身”钢筋是将正常钢筋拉长后再用于房屋建设,目的是降低建设成本,但使抗震性下降,危及建筑安全。5月21日,鸡泽县检察院联合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开展“瘦身”钢筋专项检查活动,先后对县域内各乡镇的钢筋销售门市进行抽检,并委托检测科技公司现场抽样送检,确保人民群众房屋建筑安全。高悦 摄



5月28日,馆陶县检察院组织干警深入街道社区,围绕民法典中与群众生活息息相关的物业服务、婚姻家庭、继承与遗嘱、高空抛物等内容向群众进行精准宣传,进一步增强群众法治意识。张培圣 摄

垃圾随意堆放 长期无人处理

检察建议让园区周边环境焕然一新

河北法制报讯(刘勇)空地上的垃圾不见了,道路两侧新增设了两处分类垃圾桶和环卫作业区域公示牌……5月28日,张家口经开区检察院公益诉讼部门的检察干警再次来到辖区某园区附近跟踪回访时发现,这里的人居环境焕然一新。

党史学习教育和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开展以来,张家口经开区检察院把“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作为推进工作的一个重要环节,积极开展“公益诉讼守护美好生活”专项监督活动,以检察履职、监督办案将教育整顿成效体现在为民服务中。

今年4月,该院检察干警在履行公益诉讼监督职责中发现,辖区某园区入口处东西走向的道路两侧大量垃圾随意堆放、无人处理。由于未设置垃圾收储清运设施,该路段道路周边随意倾倒垃圾问题十分普遍。其中的一片闲置土地上,倾倒、堆放垃圾问题严重,建筑垃圾、废旧家具、废旧汽车配件、废旧机油、滤芯等到处堆放,严重影响了周边的生态环境。

经调查固定证据后,经开区检察院依法向相关职能部门制发了诉前检察建议,建议其对该处垃圾进行彻底清理,保护和改善

环境。收到检察建议后,相关单位及时研究制定整改方案,集中利用5天时间对该路段进行了整治。截至目前,该处垃圾已全部清理完毕,相关部门还在道路两侧增设两处分类垃圾桶,设置了环卫作业区域公示牌,并将此区域纳入常态化保洁范围。

该院在跟进监督过程中,督促相关职能部门与镇村加强该区域的联防联控,杜绝外来车辆将各类垃圾偷倒、乱倒,严防问题反弹;坚持惩防并举原则,对该区域周边商户进行宣传教育,与商户签订门前五包责任书,增强周边商户环境卫生意识。

以学习探路 用教育开篇

广阳检方“三个三机制”助推教育整顿见实效

河北法制报讯(姜晓菲)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开展以来,廊坊市广阳区检察院积极创新“三个三机制”,以学习探路,用教育开篇,确保阶段任务落地、取得实效。

聚焦“三个坚持”,高站位推动工作开展。坚持以最快速度做深思想工作。召开党组会、动员部署会等会议10余次,边部署、边动员、边推进。坚持以最强大力量强化组织领导。成立由检察长任组长的工作领导小组,从全院抽调骨干力量组成5个工作专班和5个活动办,加强统筹协调、一体推进、落实责任。坚持以最强决心谋篇布局。制定实施方案,

汇编学习资料,将工作任务分解落实到各部门和各支部,确保教育整顿取得实效。

突出“三个注重”,高标准完成规定动作。注重丰富学习教育形式。通过全院集中学、个人自学,实景现场学、辅导讲座学等形式多层次、多层面开展学习,将学习教育贯穿教育整顿全过程。注重提升学习教育质效。不定期对干警落实计划、抄写学习笔记等情况进行督导检查,确保学习教育参与率;组织开展应知应会知识测试,以考促学巩固和检验学习效果。坚持开门整顿,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召开

征求意见座谈会,到区司法局和律师事务所征求意见建议,开设政法队伍教育整顿信访接待窗口,接待群众举报、投诉,公布举报电话、信箱,主动接受群众监督,夯实群众基础。

打造“三个课堂”,高质量做好自选动作。打造理论素养课堂。依托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和“三会一课”学习制度等,加强理论学习,交流学习体会,提升理论素养。打造警示教育课堂。开展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执行情况回头看行动;集中观看警示教育片;召开警示教育会议,通报违法违纪典型案例;组

织党纪党规专题学习培训;加强检务督查……对干警日常遵守纪律制度情况进行全面检查。打造赋能模范课堂。开展“广检先锋”评选活动,培树身边的先进典型;观看英模纪录片,撰写体会文章;组织干警参加全区集中参观学习活动,领会先进经验,激励干事创业热情。

队伍教育整顿进入查纠整改环节后,广阳区检察院对全体干警进行思想发动,确保“自查从宽、被查从严”政策落到实处,力求统一思想、统一认识、统一行动,激发干警自查自纠内生动力,为推进教育整顿成果转化筑牢思想之基。

工作中受伤,维权10年无果。检察院开展执行监督——

“工伤赔偿款终于拿到手了”

□ 讲述:肃宁县人民检察院 李建英

“受伤至今索赔10年了,工伤赔偿款终于拿到了,真是太感谢你们了!”5月28日,申请人于某专程来到肃宁县检察院,向我和同事们表示感谢。

至此,我们办理的这起于某与肃宁县某体育用品公司工伤赔偿纠纷一案,经肃宁县检察院依法履行民事检察职能,督促法院精准执行,达到了“案结事了”的办案效果。

2010年11月,于某在肃宁县某体育用品公司从事带锯工作期间,被电锯锯伤右手手指和食指。2015年4月,经沧州市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认定,于某受伤情况属于十级。因公司并未给于某缴纳工伤保险,根据相关规定,于某只能向公司索赔,公司却一直拒绝履行赔偿义务。为拿到工伤赔偿款,2017年1月,于某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法院最终仅执行到位2400元赔偿款。

此后,于某开始了漫长的维权路。今年4月3日,在代理律师的建议下,于某怀着

一丝希望,向肃宁县检察院申请执行监督。

受理该案后,我们向申请人了解详细经过,加强线索摸排力度,同时,数次前往法院,做好检察监督工作。

历经近一个月走访调查后,我们查明,此案被执行人对外声称公司已停产多年,但实际上处于正常营业状态,其通过更换公司地址、不悬挂公司牌匾等方式逃避执行。

5月27日,我院根据调查掌握的证据情况召开民事执行案件听证会。

听证过程中,与会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人民监督员针对案件执行情况、检察监督情况等分别进行了质询,并从案件事实和措施、法律适用、执行措施和监督效果等方面,发表了各自看法和观点。法院工作人员当场表示,将根据检察院提供的具体财产线索,立即开展执行工作,保障申请人合法权益。

当日下午,该案被执行人被传唤到法院。在检法两院的共同努力下,被执行人充分认识到了自己的错误,与申请人达成执行和解并将工伤赔偿款交到申请人手中。

爱心帮教 让5名失足少年圆了大学梦

□ 讲述人:邯郸市复兴区人民检察院 秦好欢

为少年儿童茁壮成长创造有利条件,是我们未检检察官始终秉持的基本理念。近年来,我们认真践行以人民为中心、为人民群众谋福祉的宗旨和追求,希望为全区未成年人撑起一片法治蓝天。

曾经办理过的一起案件让我记忆犹新。

“李某说他电动车丢了,我们几个朋友就说帮他去偷一辆。”“我说我不去,他们就说不去意思,我就去了。”“我是出于义气才去的。”“大家都是朋友,不去不好看。”“……朋友、义气、不够意思、不好看,为了这几个词,2020年3月的一天晚上,5名不满十八周岁的高三学生一起偷了一辆价值4000余元的电动车。”

“现在后悔了。”“再也不敢了。”“我知道错了。”“我不该做这种事。”……后悔了、不敢了、知道错了、不该做,看着一个个充满悔恨的脸庞,了解到这5名高中生平时一贯表现良好,3个月之后将要参加高考,此次作案完全是一时冲动。本着“教育、感化、挽救”的方针,我们决定给他们一次改过自新的机

会。通过召开听证会、开展社会调查,以及征询侦查机关、辩护人及被害人的意见,经检委会研究决定,对该5名高中生作附条件不起诉决定,考察期6个月。同时,制定帮教计划,立定目标任务,把“迷途知返,金榜题名”作为考察目标。

“检察官,谢谢你们,是你们给了我们第二次生命,我们都考上大学了!”5个月之后,这5名高中生带着录取通知书来到检察院激动地说。后来,考察小组提前通过考察,对该5人作出附条件不起诉决定。

只要他们多付出一些努力,就有可能多挽救一个迷途的孩子。我们多给他们关爱,有爱的小孩就不会迷失方向,我们绝不放弃任何一个拯救失足少年的机会!为此,我们把更多爱心倾注到失足少年身上,挽救了一个又一个迷途的羔羊。我们始终将“耐心教育、用心感化、倾心挽救”的理念和行动贯穿办案全过程,有效地挽救和帮助他们一批失足青少年走上正道。截至目前,我们办理的未成年人犯罪案件中,共有9名失足未成年考入大学,12人考入技术类中专院校。

我做的群众最满意的一件事